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井晓光	
	职称: 高工	
	工作单位: 北京科工二院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中国联通短信服务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本项目为原有公安部12122、12123短信服务的延续,为保证各项业务系统稳定运行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,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提供服务	
专业人员签字	井晓光	日期 2021 年 9 月 1 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郝佳琦	
	职称: 高工	
	工作单位: 北京世纪华风科技公司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中国联通短信服务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由于信部12123平台目前仅与三大基础电信运营商对接, 为保证各项业务系统稳定运行, 该公司是北京地区联通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郝佳琦	日期 2021 年 9 月 1 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丁政	
	职称: 教授级工	
	工作单位: 中京邮电设计院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中国联通短信服务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鉴于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”是北京地区为联通用户提供短信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并且是原有短信服务的提供商。 为保证原有业务的连续性,根据《采购法》引索,建议用单一来源的方式,向原供应商进行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丁政	日期 2021 年 05 月 07 日